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高升

股票代码：000971

信息披露义务人：宁波保税区宇睿鑫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宁波保税区商务大厦 615 室

通讯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2 楼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二日

声 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及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其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决策机构全体成员共同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声 明	2
目 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附表	15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宇睿鑫通	指	宁波保税区宇睿鑫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市公司、公司、高升控股	指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建元信托	指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托计划	指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安信创新系列·互联网基础设施产业并购基金项目股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宇睿鑫通合计持有的高升控股 90,178,582 股股份（占本报告书签署日高升控股总股本的 8.60%）被执行司法裁定转让给“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安信创新系列·互联网基础设施产业并购基金项目股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行为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宁波保税区宇睿鑫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宁波保税区商务大厦 615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义乌市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委派代表	晏小川
出资额	156,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07-0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MA2828Y4XJ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2、信息披露义务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企业名称	义乌市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浙江省义乌市福田街道商城大道 L33 号 315 室（自主申报）
法定代表人	索婷婷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07-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2344156236R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服务、资产管理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长期居留权
晏小川	男	委派代表	中国	中国	否

3、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及控制情况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1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人民币	64.1026%
2	上海宏钧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万元人民币	32.0513%
3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5,000 万元人民币	3.2051%
4	义乌市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人民币	0.641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直接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直接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前，宇睿鑫通直接持有公司 90,178,582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8.60%。

宇睿鑫通本次权益变动是因宇睿鑫通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执行司法裁定所致，属于被动减持。

本次权益变动后，宇睿鑫通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于未来 12 个月暂无增持或减持高升控股的计划。如后续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需要或市场变化而增加或减少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种类、数量和比例

根据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2 年 8 月签署的《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因执行法院裁定取得公司 90,178,582 股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当时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8.60%。

本次权益变动前，宇睿鑫通直接持有公司 90,178,582 股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本次权益变动前股份总数的 8.60%。

本次权益变动后，宇睿鑫通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申请执行人建元信托向上海金融法院申请执行，责令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向建元信托支付人民币 1,100,000,000 元及迟延履行期间债务利息的义务，详见《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处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41 号）。

由于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履行上述相关义务，上海金融法院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 10 时至 2023 年 11 月 2 日 10 时止在“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公开拍卖被执行人宇睿鑫通持有的高升控股 90,178,582 股股票，因无人竞买而流拍。

上海金融法院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出具《执行裁定书》（（2023）沪 74 执 348 号之二），裁定被执行人宇睿鑫通持有的高升控股 90,178,582 股股票需交付申请执行人建元信托管理的信托计划以抵偿债务 158,263,411.41 元。

上述司法裁定相关的 90,178,582 股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过户手续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完成。本次权益变动后，宇睿鑫通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信托计划成为高升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90,178,582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8.6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股份的转让限制或承诺

本次权益变动前，宇睿鑫通持有公司 90,178,582 股股份，均被司法冻结，占宇睿鑫通持有公司股份的 100%，详见《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9 号）。

除上述已披露的信息外，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宇睿鑫通持有公司 90,178,582 股股份已全部完成过户，宇睿鑫通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交易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无其他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文本；
- 4、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3）沪74执348号之二）复印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所在地，供投资者查阅。投资者也可以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宁波保税区宇睿鑫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义乌市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签署日期：2024年3月12日

（本页无正文，为《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宁波保税区宇睿鑫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义乌市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签署日期：2024年3月12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湖北省仙桃市
股票简称	ST 高升	股票代码	00097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宁波保税区宇睿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地	宁波保税区商务大厦 615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增加，合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普通股 持股数量：90,178,582 股 持股比例：8.6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普通股 变动数量：90,178,582 股 变动后持股数量：0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4 年 3 月 8 日 方式：执行司法裁定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系减持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 在此前 6 个月是 否在二级市场买 卖该上市公司股 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本页无正文，为《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宁波保税区宇睿鑫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义乌市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签署日期：2024年3月12日